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945/17-18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1/HS/2/16/1

墟市事宜小組委員會

第十二次會議紀要

日 期 : 2017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
時 間 : 上午 8 時 30 分
地 點 :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

出席委員 : 郭家麒議員(主席)
梁耀忠議員
黃定光議員, GBS, JP
毛孟靜議員
姚思榮議員, BBS
陳志全議員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麥美娟議員, BBS, JP
張超雄議員
廖長江議員, SBS, JP
蔣麗芸議員, JP
尹兆堅議員
邵家輝議員
邵家臻議員
陳淑莊議員
許智峯議員
劉國勳議員, MH
鄭俊宇議員
譚文豪議員

缺席委員 : 何俊賢議員, BBS
梁繼昌議員
朱凱迪議員
何啟明議員
陸頌雄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
徐德義醫生, JP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食物)2
黃淑嫻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助理署長(行動)2
林永康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助理署長(行動)1
李家驥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高級政務主任(3)
紀麗婷女士

地政總署總產業測量師(產業管理組)
胡錦雯女士

地政總署高級產業測量師/特別職務 1(產業
管理組)
李淑儀女士

房屋署總產業測量師(商業樓宇)
徐素華女士

屋宇署高級屋宇測量師/新界東 3
梁國圖先生

機電工程署高級工程師/氣體標準 A2
許榮觀先生

消防署高級消防區長(港島區及西九龍分區
防火辦事處)
曾達明先生

應邀出席者：團體代表

第一節

白田民生關注組

傅有小姐

香港經濟民生聯盟青年事務委員會

黃永威先生

公民黨

執行委員會(政策倡議)

冼豪輝先生

青年公民

副主席

溫仲然先生

荃灣區議會陳琬琛議員辦事處

地區發展主任

歐陽雁航先生

小麗民主教室

代表

劉小麗博士

深水埗見光墟關注組

組織幹事

李國權先生

關注綜援低收入聯盟

組織幹事

李大成先生

關注政府幾時落實墟市政策特別小組

成員
余卓霖小姐

重現街道熟食文化關注組

組織幹事
陳愷蓓小姐

關注街道熟食文化工作組

組織幹事
范沛縈小姐

推動本土美食關注組

檔主
吳鳳琴女士

基層小販關注組

檔主
曾啟新先生

平民熟食墟市商會

檔主
陳俊全先生

瘋狂填表關注組

檔主
鄭有誠先生

煮食男女

檔主
劉家善女士

重奪公共空間關注組

檔主
陳偲伶小姐

師奶擺檔搵食大聯盟

檔主
張瑞麗小姐

一檔兩樽關注組

成員
黃山先生

深水埗中秋濃情見光墟

檔主
余燕菁小姐

撐基層墟市聯盟

組織幹事
伍靜茵小姐

第二節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政策研究及倡議主任
黃慧賢女士

個別人士

梁鳴宇先生

個別人士

梁志遠博士

自由黨

黨員
蔡德誠先生

社區前進

召集人
林兆彬先生

天水圍社區發展陣線

組織幹事
鄭曉汶小姐

東涌社區發展陣線

組織幹事
林凱翹小姐

香港婦女勞工協會

組織幹事
李俊偉先生

北區基層權益聯盟

代表
王智輝先生

北區基層墟市關注組

代表
關欣銘先生

聖雅各福群會 北區墟市聯席

發言人
彭靖珊小姐

油尖旺區議會

副主席
黃舒明女士

灣仔區議會

區議員
楊雪盈小姐

元朗區議會

區議員
杜嘉倫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4
司徒少華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1)9
盧美雲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1)4
陳瑞玲女士

文書事務助理(1)4
陳愛華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與農曆新年墟市及熟食墟市有關的政策及事宜

與團體代表/個別人士及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 CB(1)26/ — 政府當局就與
17-18(01)號文件 農曆新年墟市及
熟食墟市有關的
政策及事宜提交
的文件)

出席會議的團體代表/個別人士所提交的意見書

(立法會 CB(1)26/ — 楊雪盈小姐提交
17-18(02)號文件 的意見書(只備
中文本)

立法會 CB(1)43/ — 個別人士梁志遠
17-18(01)號文件 博士提交的意見
書(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 CB(1)43/ — 香港社會服務聯
17-18(02)號文件 會提交的意見書
(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 CB(1)43/ — 個別人士梁鳴宇
17-18(03)號文件 先生提交的意見
書(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 CB(1)43/ —— 香港婦女勞工協會
17-18(04)號文件 提交的意見書
(只備中文本)

立法會 CB(1)43/ —— 公民黨、青年公民
17-18(05)號文件 及荃灣區議會陳
琬琛議員辦事處
提交的聯合意見
書(只備中文本))

主席歡迎政府當局代表及團體代表/個別人士出席會議，並提醒各團體代表/個別人士，他們提交的意見書及在會議席上陳述的意見並不享有《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第 382 章)所訂的保障及豁免。

討論

2. 小組委員會聽取 40 名出席會議的團體代表/個別人士的意見，並察悉 6 份由團體/個別人士提交的意見書(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錄**)。

(會後補註：5 份於會議席上提交委員省覽的意見書(只備中文本)已於 2017 年 10 月 13 日經 Lotus Notes 內部電郵系統送交委員。)

(會後補註：於會後接獲的兩份分別由香港天主教正義和平委員會(只備中文本)及民社服務中心(只備中文本)提交的意見書已於 2017 年 10 月 17 日經立法會 CB(1)64/17-18 號文件送交委員。)

(會後補註：於會後接獲的一份由小麗民主教室提交的意見書(只備中文本)已於 2017 年 10 月 18 日經立法會 CB(1)67/17-18 號文件送交委員。)

3. 小組委員會察悉各團體代表及個別人士提出的意見如下：

墟市政策及相關申請程序

- (a) 發展墟市會推動本土經濟、促進旅遊業，並為基層人士、主婦及長者提供一種維持生計的方法；
- (b) 申請設立墟市極為困難，因為目前的墟市申請程序複雜(包括諮詢有關各方的程序不一及各部門的規定互相矛盾)，處理申請及相關牌照的時間冗長。政府應簡化現行申請程序、擬備申請指引及提供所需援助，以協助公眾人士申請設立墟市；
- (c) 政府應檢討與設立墟市有關的各類牌照的要求，並考慮為墟市/熟食墟市設立單一牌照；
- (d) 政府(尤其是負責場地的部門)應制訂墟市的短、中及長期政策，並設立檢討委員會監察墟市發展；
- (e) 政府應物色各區適合的公共空間/閒置土地以設立社區墟市，並展開試驗計劃，在曾成功舉行墟市或嘉年華會的地點設立墟市；
- (f) 政府應考慮制訂有關在 18 區各區設立節日墟市/墟市的政策；
- (g) 政府應 (i) 設立一個跨政策局/部門專責小組/一站式平台(由所有相關部門的代表參與)/專責辦事處，以協助公眾人士申請設立墟市；及(ii)在食物環境衛生署轄下設立牌照事務處，以統籌設立熟食墟市的申請；
- (h) 行政長官在競選政綱中提出會"促進地區經濟發展，包括研究在各區增設特色墟市"，但在其 2017 年施政報告中卻沒有提及有關墟市的政策；

- (i) 政府應(i)編製適宜設立墟市的用地列表(包括在公共租住屋邨("公共屋邨")內的合適場地，尤其是沒有其他私人業主的屋邨)，而有關列表應包括有關用地上已有設施的詳情，以協助公眾人士提出申請；(ii)設立種子基金供墟市籌辦人申請；(iii)提升墟市的經營環境(例如安全標準及環境衛生)；及(iv)協助向旅客推廣墟市；

農曆新年墟市及熟食墟市

- (j) 政府應盡早公布在2018年農曆新年期間設立墟市的政策，並採取即時行動諮詢相關持份者；
- (k) 政府應在全港5大選區下各選一個農曆年宵市場場地及一個行人專用區，在農曆新年期間設立熟食墟市(即"五區十市")；
- (l) 在具備全面的墟市政策之前，政府應在農曆新年期間對街頭擺賣活動寬鬆執法；
- (m) 農曆新年墟市及熟食墟市應准許使用明火，而非使用電力，惟須作出適當的人流管理安排及備有消防安全措施，讓需要即場使用明火烹製的"特色小食"亦可於墟市出售；
- (n) 考慮到墟市性質短暫，加上墟市籌辦人的資源及人手有限，消防處應考慮放寬熟食墟市的消防安全要求(即每個食物攤檔須配備一具4.5公斤裝二氧化碳氣體式滅火筒及一具9公升水劑滅火筒)；

在公共租住屋邨籌辦墟市

- (o) 房屋署的屋邨辦事處及前線職員對墟市申請程序，以及由房屋署擬備、有關在公共屋邨設立墟市的新申請表格並不知情，仍然不容許公共屋邨籌辦以現金交易的墟市；及

- (p) 若當區區議員及相關公共屋邨的互助委員會歡迎在該屋邨設立墟市的建議，但有關建議卻未能取得當區區議會支持，墟市最終可否設立，並不清晰。

議案

4. 於上午 10 時 05 分，主席告知小組委員會，他分別接獲由邵家臻議員及張超雄議員提出的兩項議案。委員對小組委員會着手處理有關議案並無異議。主席邀請該兩名委員就其議案發言。

5. 邵家臻議員就其議案發言。議案的措辭如下——

"基於新年熟食墟屬傳統活動，市民對此需求甚殷，但政府過去列明的申辦方法含混，以致民間團體一直申辦熟食墟市仍困難重重，而無法營辦熟食墟市。

就此，本人動議署方在全港 5 個立法會選區中，各區覓一個年宵市場及一個行人專用區舉辦熟食墟市，公開予民間團體申請有關地點舉辦墟市，並盡早就該等選址進行地區諮詢工作。"

6. 主席將邵議員的議案付諸表決。所有在席委員均表決贊成有關議案。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7. 張超雄議員就其議案發言。議案的措辭如下——

"特首林鄭月娥在競選政綱表示會「促進地區經濟發展，包括研究在各區增設特色墟市」，但在施政報告卻隻字不提。特首應兌現政綱，落實墟市政策，推動多元墟市發展，統一和簡化申辦程序。在各區開放試點舉辦墟市，而且不應限制墟市的形式，如熟食墟、乾貨墟、手作市集等，讓不同團體可彈性地舉辦墟市，落實「一區多市」。

8. 主席將張超雄議員的議案付諸表決。出席會議的大多數委員均表決贊成有關議案。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會後補註：有關議案的措辭已於 2017 年 10 月 16 日隨立法會 CB(1)44/17-18 號文件送交委員。)

政府當局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9.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以下資料：
- (a) 就團體/營辦者在 2017 年及 2018 年申辦農曆新年墟市時的程序進行比較，以表明政府在簡化申請程序和優化處理申請的情況方面所採取的措施；
 - (b) 以近期開設的天耀邨墟市作為例子，說明房屋署會在何等條件下容許在公共屋邨設立涉及現金交易的墟市(不論籌辦人是否非牟利組織；不論有關墟市是否屬非牟利性質)；
 - (c) 近期於土瓜灣舉辦的一個不容許進行現金交易的墟市的詳情；
 - (d) 油尖旺區議會曾審議一項有關在鄰近旺角大球場的"金魚街"天光墟設立節慶墟市的建議，政府當局在推展該項建議方面有何進展；
 - (e) 政府當局如何協助墟市出售熟食(如腸粉)，例如容許使用相關加熱設施；及
 - (f) 使用電力的熟食墟市以及使用明火的熟食墟市在消防安全方面的要求，例如滅火筒的種類和數目方面的要求。

10.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就下列事宜作出回應：

- (a) 團體代表/個別人士在會議席上表達的意見及提交的意見書；及
- (b) 在會議席上通過的兩項議案，包括建議政府：*(i)*在全港 5 個立法會選區均各自設立農曆新年墟市及熟食墟市；及*(ii)*在行人專用區舉辦熟食墟市。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書面回應的英文及中文本已分別於 2017 年 11 月 6 日及 2017 年 11 月 27 日隨立法會 CB(1)187/17-18(02) 號文件送交委員。)

(於上午 10 時 22 分，主席命令會議暫停以作小休 5 分鐘。會議於上午 10 時 29 分恢復。)

(於上午 11 時 28 分，主席命令延長會議 30 分鐘至中午 12 時。於下午 12 時 01 分，主席建議進一步延長會議 10 分鐘至下午 12 時 10 分。委員表示同意。)

II 其他事項

下次會議日期

11. 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將於 2017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10 時 45 分至下午 12 時 45 分舉行，以討論 (a) 新一屆政府對墟市政策的看法；及 (b) 政府對天秀墟營運情況進行的檢討及天秀墟的未來路向。

1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2 時 05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8 年 5 月 11 日

**墟市事宜小組委員會
第十二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7年10月13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8時30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議程第 I 項——與農曆新年墟市及熟食墟市有關的政策及事宜			
第一節——團體代表/個別人士陳述意見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001125 – 001706	主席 政府當局	開場發言 討論政府當局出席會議的情況	
001707 – 002004	主席 白田民生關注 組	陳述意見	
002005 – 002157	主席 香港經濟民生 聯盟青年事務 委員會	陳述意見	
002158 – 002511	主席 公民黨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43/17-18(05)號文件]	
002512 – 002742	主席 青年公民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43/17-18(05)號文件]	
002743 – 003057	主席 荃灣區議會 陳琬琛議員 辦事處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43/17-18(05)號文件]	
003058 – 003430	主席 小麗民主教室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67/17-18(01)號文件]	
003431 – 003815	主席 深水埗見光墟 關注組	陳述意見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3816 – 004140	主席 關注綜援低收入聯盟	陳述意見	
004141 – 004457	主席 關注政府幾時落實墟市政策特別小組	陳述意見	
004458 – 004723	主席 重現街道熟食文化關注組	陳述意見	
004724 – 005042	主席 關注街道熟食文化工作組	陳述意見	
005043 – 005148	主席 推動本土美食關注組	陳述意見	
005149 – 005517	主席 基層小販關注組	陳述意見	
005518 – 005659	主席 平民熟食墟市商會	陳述意見	
005700 – 005940	主席 瘋狂填表關注組	陳述意見	
005941 – 010514	主席 煮食男女	陳述意見	
010515 – 010704	主席 重奪公共空間關注組	陳述意見	
010705 – 011034	主席 師奶擺檔搵食大聯盟	陳述意見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1035 – 011351	主席 一檔兩樽關注組	陳述意見	
011352 – 011733	主席 深水埗中秋濃情見光墟	陳述意見	
011734 – 012142	主席 撐基層墟市聯盟	陳述意見	
012143 – 012829	主席 政府當局	<p>政府對團體代表的意見作出的初步回應</p> <p><i>與墟市及農曆新年墟市有關的政策</i></p> <p>(a) 對於團體代表提出在全港 5 大選區設立 10 個農曆新年墟市(即"五區十市")，以及在 18 區各區設立節日墟市/墟市的建議，政府持開放態度；</p> <p>(b) 若有團體物色到合適場地設立墟市，並取得本地社區及相關區議會支持，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會提供一站式服務，協助墟市籌辦人申請相關牌照及與相關部門聯繫；</p> <p>(c) 近期一宗有關在深水埗設立墟市的申請，籌辦人約需兩個月便完成申請程序，包括申請相關牌照；</p> <p>(d) 近期在深水埗籌辦的熟食墟市可使用卡式石油氣瓶(0.55 升)，食物安全中心已在有關墟市收集樣本作化驗，以便進行食物安全檢驗；</p> <p>(e) 政府正擬備指引，以協助公眾人士申請設立墟市和遵守各部門的各項規定；</p> <p><i>針對街頭擺賣活動的執法行動</i></p> <p>(f) 一般而言，如發現非法販賣乾貨活動阻塞行人通道，當局會向有關小販發出口頭警告和採取驅散行動；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g) 至於涉及售賣熟食、禁售或受限制出售的食物的非法販賣，基於公眾安全、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的考慮，當局會視乎現場情況採取執法行動。	
012830 – 013308	主席 尹兆堅議員 政府當局	尹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採取由上而下的模式，以盡快制訂墟市政策，並指派一個高層組織，以統籌處理墟市申請的工作。 主席詢問政府當局會否推展團體代表提出有關"五區十市"的建議。 政府表示，政府將檢討現行墟市申請機制，以了解有何改善空間，並對"五區十市"持開放態度。	
013309 – 013911	主席 邵家臻議員 政府當局	邵議員強烈要求政府當局—— (a) 簡化申請設立墟市的程序； (b) 將發展墟市一事恆常化；及 (c) 協助墟市出售熟食(如腸粉)，例如容許使用明火。 政府重申，政府將檢討墟市申請程序，並探討如何予以簡化，包括農曆新年墟市的申請程序。政府在考慮會否容許墟市以明火翻熱熟食以供出售時，會考慮食物安全及影響消防安全的潛在危險等因素。	政府當局須按會議紀要第 9(e)段採取行動
013912 – 014023	主席 邵家臻議員	就邵家臻議員動議的議案進行表決	
014024 – 014119	主席 張超雄議員	就張超雄議員動議的議案進行表決	
014120 – 014545	主席 許智峯議員 小麗民主教室 政府當局	許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設立一個跨政策局/部門專責小組，以促進墟市的發展。 小麗民主教室劉博士促請政府當局制訂墟市政策。她表示，政府當局在"五區十市"一事上應擔當更積極角色，而非採用由下而上的模式，由民間團體提交墟市建議。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14546 – 014911	主席 譚文豪議員 政府當局	譚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就團體/營辦者在 2017 年及 2018 年申辦農曆新年墟市時的程序進行的比較，以表明政府在簡化申請程序和優化處理申請的情況方面所採取的措施。 政府重申，近期在深水埗籌辦的熟食墟市可使用明火(例如卡式石油氣瓶(0.55 升))。食物安全中心已在有關墟市收集樣本作化驗，以便進行食物安全檢驗。	政府當局須按會議紀要第 9(a)段採取行動
014911 – 015227	主席 姚思榮議員 政府當局	姚議員參考美食車先導計劃，並建議政府當局應考慮—— (a) 採取由上而下的模式，以促進墟市的發展；及 (b) 在香港 3 個大區(香港、九龍及新界)各物色一個受所在社區歡迎的地點定期設立墟市。	
015228 – 015630	主席 張超雄議員	張議員對於政府當局被動的態度表示不滿。政府當局應在促進墟市發展方面擔當更積極角色，而非重申現行由下而上的模式。	
015631 – 020348	小休		

第二節——團體代表/個別人士陳述意見及政府當局的回應

020349 – 020605	主席	開場發言	
020606 – 020912	主席 香港社會服務 聯會("社聯")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43/17-18(02)號文件]	
020913 – 021207	主席 梁鳴宇先生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43/17-18(03)號文件]	
021208 – 021514	主席 梁志遠博士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43/17-18(01)號文件]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21515 – 021836	主席 自由黨	陳述意見	
021837 – 022145	主席 社區前進	陳述意見	
022146 – 022456	主席 天水圍社區發展陣線	陳述意見	
022457 – 022809	主席 東涌社區發展陣線	陳述意見	
022810 – 023126	主席 香港婦女勞工協會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43/16-17(04)號文件]	
023127 – 023447	主席 北區基層權益聯盟	陳述意見	
023448 – 023750	主席 北區基層墟市關注組	陳述意見	
023751 – 024110	主席 聖雅各福群會 北區墟市聯席	陳述意見	
024111 – 024341	主席 油尖旺區議會	陳述意見	
024342 – 024659	主席 灣仔區議會	陳述意見 [立法會 CB(1)26/17-18(02)號文件]	
024700 – 025027	主席 元朗區議會	陳述意見	
025028 – 030207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對團體代表的意見作出的初步回應 在公共租住屋邨("公共屋邨")籌辦墟市 (a) 房屋署以與政府政策一致的方式處理公共屋邨的墟市建議。如倡議者物色到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合適場地設立墟市，並取得本地社區及相關區議會支持，房屋署將研究建議的可行性和影響，並按照既定機制處理有關申請；</p> <p>(b) 由於部分公共屋邨涉及其他業主，而且所處地段設有地契，在土地用途及樓面面積方面有所限制，加上有關地段亦設有公契，要落實墟市建議須取得地政總署的批准及其他業主的同意；</p> <p>(c) 在考慮墟市建議時，亦需顧及居民及其他持份者的意見；</p> <p>(d) 房屋署將協助籌辦人透過有關屋邨的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諮詢居民及其他持份者；</p> <p>(e) 房屋署已告知前線員工處理墟市申請的恰當程序；</p> <p>(f) 有 78 個由房屋署管理的公共屋邨並無任何私人業主，亦不設土地契約；</p> <p>(g) 就 78 個公共屋邨中適合設立墟市的場地編製列表並不可行，因為房屋署須因應個別墟市建議的性質和影響，按個別建議的情況作出考慮；</p> <p><i>區議會及民政事務總署的角色</i></p> <p>(h) 區議會為諮詢組織，而非批准當局；</p> <p>(i) 各區民政事務處將協助墟市籌辦人向相關區議會提交建議以供討論；</p> <p><i>籌辦熟食墟市</i></p> <p>(j) 墟市籌辦者/經營者需申請臨時食物製造廠牌照；</p> <p>(k) 食環署會將申請轉介相關部門提供意見，例如消防處；</p> <p>(l) 消防處會因應選址(如緊急車輛通道及消防水源)、場地設計(如墟市的場地面</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積及攤檔數目)、攤檔的建造物料、使用的燃料等考慮因素，作出消防安全風險評估，並制訂相應的消防安全規定以供籌辦者/經營者遵從；及</p> <p>(m) 食環署在處理申請時會考慮擬售賣食品項目、食物供應來源、預備、貯存及展示食物的方法、使用的燃料、清潔的自來水供應、污水排放等因素。</p>	
030208 – 030346	主席 廖長江議員	討論在小組委員會會議期間無經預告動議一項議案的規則及程序。	
030347 – 031020	主席 蔣麗芸議員 政府當局	<p>蔣議員建議——</p> <p>(a)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應在全港18區各區物色適合設立墟市的場地(例如備有電力及供水的場地)；</p> <p>(b) 康文署應帶頭定期籌辦墟市，尤其是農曆新年墟市；及</p> <p>(c) 康文署的代表應獲邀出席小組委員會會議，以便討論有關在康文署管理的場地籌辦農曆新年墟市的事宜。</p>	
031021 – 032016	主席 毛孟靜議員 政府當局	<p>毛議員促請政府當局設立一站式平台，協助公眾人士申請設立墟市。她詢問墟市是否必須屬非牟利性質，才可進行現金交易，並要求當局提供近期於土瓜灣舉辦的一個不容許進行現金交易的墟市的詳情。</p> <p>政府表示——</p> <p>(a) 食環署將提供一站式服務，協助墟市籌辦人聯繫相關部門(包括負責場地的部門)及申請相關牌照；</p> <p>(b) 相關政府部門正擬備一份資料指南，以協助公眾人士申請設立墟市；及</p> <p>(c) 有關近期在土瓜灣舉辦的墟市的詳情將於會後提供。</p>	政府當局須按會議紀要第9(c)段採取行動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主席以近期開設的天耀邨墟市作為例子，詢問房屋署會在何等條件下容許在公共屋邨設立涉及現金交易的墟市(不論籌辦人是否非牟利組織；不論有關墟市是否屬非牟利性質)。</p> <p>政府表示——</p> <p>(a) 民間團體可獲提供免費場地，在公共屋邨舉辦社區活動，惟有關場地不得進行商業/廣告活動及現金交易；</p> <p>(b) 房屋署將視乎個別屋邨的需要和情況，以優惠價或市價向相關團體提供場地，以分別提供居民所需的非牟利或商業服務，有關場地或可進行現金交易；及</p> <p>(c) 當局就天耀邨舉辦的非牟利墟市收取每天 600 元的優惠價，有關場地亦可進行現金交易。</p>	<p>政府當局須按會議紀要第 9(b)段採取行動</p>
032017 – 032634	<p>主席 邵家臻議員 政府當局 社聯</p>	<p>對於康文署沒有指派代表出席小組委員會會議，邵議員表示強烈不滿。</p> <p>對於政府沒有計劃制訂全面的墟市政策，並物色適合定期設立墟市的用地，社聯黃女士表示失望。她促請政府當局盡快擬備及發出申請指引，當中應包括申請在房屋署及康文署管理的場地設立墟市的要求及程序。她表示，房屋署的屋邨辦事處及前線職員對墟市申請程序，以及由房屋署擬備、有關在公共屋邨設立墟市的新版申請表格仍不知情。對於房屋署會如何透過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協助墟市籌辦人諮詢屋邨居民，亦有欠清晰。</p> <p>政府回應時表示，相關部門正就資料指南擬稿提供意見，在有關指南定稿前，團體代表的建議和意見亦可在適當情況下納入其中。</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32635 – 033115	主席 劉國勳議員 政府當局	<p>劉議員認為——</p> <p>(a) 政府當局應進行有關墟市發展的政策研究；</p> <p>(b) 政府當局應在各區物色適合定期設立墟市的用地，尤其是在周末期間；及</p> <p>(c) 有興趣在墟市經營攤檔的人士，應只須申請單一牌照(類似固定攤位小販牌照)。</p>	
033116 – 033810	主席 政府當局	<p>主席詢問——</p> <p>(a) 向市民發放資料指南的時間表；</p> <p>(b) 政府當局對下述建議的回應：在全港 5 個立法會選區各自物色 (i) 一個用作農曆年宵市場的用地以設立農曆新年墟市，以及 (ii) 一個行人專用區以舉辦熟食墟市；</p> <p>(c) 油尖旺區議會曾審議一項有關在鄰近旺角大球場的"金魚街"天光墟設立節慶墟市的建議，當局在推展該項建議方面有何進展；</p> <p>(d) 政府當局如何協助墟市出售熟食(如腸粉)，例如容許使用相關加熱設施；及</p> <p>(e) 使用電力的熟食墟市以及使用明火的熟食墟市在消防安全方面的要求，例如滅火筒的種類和數目方面的要求。</p> <p>政府表示——</p> <p>(a) 相關部門已獲邀於 10 月底前就資料指南擬稿提供意見，有關擬稿預計於 2017 年 11 月發出；</p> <p>(b) 對於使用農曆年宵市場及行人專用區的用地以分別設立農曆新年墟市及熟食墟市一事，相關部門持開放態度；</p>	政府當局須按會議紀要第 9(d)、(e) 及 (f) 段採取行動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p>(c) 油尖旺區議會正討論在"金魚街"設立節慶墟市的建議，政府當局會繼續留意此事的最新發展；</p> <p>(d) 當局會視乎個別墟市建議的性質和場地，考慮容許使用明火翻熱熟食；及</p> <p>(e) 至於近期在深水埗籌辦的熟食墟市， (i) 每個使用電力或石油氣作燃料的攤檔須配備 1 具 4.5 公斤裝二氧化碳滅火筒； (ii) 每個使用炸爐的熟食攤檔亦須備有一張 1.44 平方米的滅火氈； 及(iii) 整個場地須配備 4 具 9 公升裝水式滅火筒。</p>	
議程第 II 項——其他事項			
033811 – 033823	主席	下次會議日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8 年 5 月 11 日